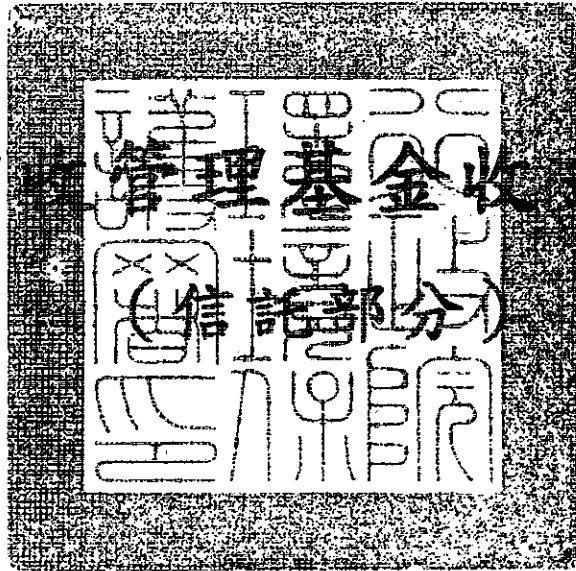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97 年度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收支預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預算目錄  
中華民國 97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6
二、主要表	
(一)收支預計表.....	7
(二)餘絀撥補預計表.....	8
(三)現金流量預計表.....	9
三、明細表	
(一)收入明細表.....	11~16
(二)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17~19
四、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21
(二)業務計畫及主要產品或勞務成本分析表.....	22

#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基金設立目的**

為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並達到資源永續利用之目標，特設置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並依基金屬性及其定位，將所收之回收清除處理費，依支用目的（經稽核認證之實際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或補助、獎勵、宣導等）之不同性質，分別撥入信託基金及非營業基金。

**二、基金來源**

本署自 87 年 7 月 1 日起，將業者依核定費率繳交之回收清除處理費，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16 條第 1 項(後於總統 90 年 10 月 24 日華總一義字第 9000206500 號令修正公布)規定設立本基金，另依本署 91 年 2 月 6 日環署廢字第 0910007803 號令修正發布之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5 條規定，其來源如下：

- (一)業者依規定繳交之回收清除處理費。
- (二)本基金之孳息收入。
- (三)其他有關收入。

另廢棄物清理法 86 年 3 月 28 日修正施行前，由業者組成之共同回收清除處理組織及依相關法規成立之基金會賸餘回收清除相關費用移撥收入。

**三、基金用途**

依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6 條規定，本基金支付經公告應回收之廢物品及容器回收清除處理補貼及其相關費用，並依一般廢棄物回收清除處理稽核認證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四、組織概況（內部組織及職掌）**

- (一)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二)本基金設置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委員會，辦理有關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基金管理委員會置主任委員 1 人，由本署署長兼任；副主任委員 1 人，由署長指定副署長 1 人擔任；委員 17 人至 23 人，由本署署長遴聘政府機關代表、工商團體代表、學者、專家及社會公正人士擔任。
- (三)為研商及推動各項應回收物品及容器之執行得設若干技術諮詢委員會，由主任委員遴聘業者代表、學者、專家組成。
- (四)基金管理委員會置執行秘書 1 人，承主任委員之命，綜理會務；副執行秘書 1 人，承執行秘書之命，襄理會務；執行秘書及副執行秘書均由主任委員就本署現職人員派兼之。另置組長及所屬工作人員若干人，由本署現職人員派兼之，辦理所任事務；必要時，得依規定聘僱。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 一、前(95)年度預算收入 57 億 8,658 萬 9 千元(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57 億 0,918 萬 4 千元；利息收入 7,740 萬 5 千元)，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用 42 億 7,699 萬 3 千元，賸餘 15 億 0,959 萬 6 千元；執行結果收入 61 億 5,815 萬 1 千元(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60 億 5,658 萬 9 千元；利息收入 1 億 0,150 萬 1 千元；雜項收入 6 萬 1 千元)，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用 52 億 5,059 萬 6 千元，賸餘 9 億 0,755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賸餘 6 億 0,204 萬 1 千元，主要係民眾汰換機動車輛及申請廢車回收獎勵金件數大幅增加，造成支出較預期提高，致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實際執行數較預算數增加。
- 二、上(96)年度預算收入 48 億 6,355 萬 1 千元(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47 億 5,947 萬 4 千元；利息收入 1 億 0,407 萬 7 千元)，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用 45 億 6,894 萬 3 千元，賸餘 2 億 9,460 萬 8 千元；截至 96 年 6 月底止，執行結果收入 20 億 7,935 萬 4 千元(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20 億 4,052 萬 6 千元；利息收入 3,882 萬 8 千元)，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用 26 億 2,948 萬 6 千元，短絀 5 億 5,013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短絀 8 億 4,474 萬元，主要係因回收處理業者預期乾電池將大幅調降補貼費率，致大量出貨認證領取補貼，造成支出較預期為高，致短絀增加。

**參、本(97)年度業務計畫重點與預算配合情形：**

**一、97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 (一)廢一般物品及容器：依稽核認證之廢一般物品及容器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一般物品及容器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 (二)廢機動車輛：依稽核認證之廢機動車輛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機動車輛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 (三)廢輪胎：依稽核認證之廢輪胎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輪胎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 (四)廢鉛蓄電池：依稽核認證之廢鉛蓄電池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鉛蓄電池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 (五)廢潤滑油：依稽核認證之廢潤滑油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潤滑油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 (六)農藥廢容器：依稽核認證之農藥廢容器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農藥廢容器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 (七)廢電子電器物品：依稽核認證之廢電子電器物品及廢照明光源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電子電器物品及廢照明光源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八)廢資訊物品：依稽核認證之廢資訊物品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資訊物品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二、97 年度主要計畫、預算編列情形及預期成果，詳列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名 稱	預算編列	預 期 成 果
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用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889,116	依稽核認證之廢一般物品及容器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一般物品及容器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容器及乾電池 97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42 萬 1,989 公噸。
廢機動車輛	1,217,953	依稽核認證之廢機動車輛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機動車輛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機動車輛 97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64 萬輛。
廢輪胎	384,000	依稽核認證之廢輪胎回收量及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輪胎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輪胎 97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12 萬公噸。
廢鉛蓄電池	92,000	依稽核認證之廢鉛蓄電池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鉛蓄電池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鉛蓄電池 97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4 萬 6,000 公噸。
廢潤滑油	34,850	依稽核認證之廢潤滑油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潤滑油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潤滑油 97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1 萬 7,000 公乘。
農藥廢容器	26,190	依稽核認證之農藥廢容器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農藥廢容器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農藥廢容器 97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約 970 公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預算編列	預期成果
廢電子電器物品	1,127,781	依稽核認證之廢電子電器物品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電子電器物品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電子電器物品 97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家電部分 299 萬台及廢照明光源 6,700 公噸。
廢資訊物品	599,797	依稽核認證之廢資訊物品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資訊物品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資訊物品 97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530 萬 2,000 台。
合計	5,371,687	

**肆、預算概要：**

**一、本年度收入預計 54 億 3,004 萬 5 千元，包括：**

- (一)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53 億 7,604 萬 8 千元。
- (二)利息收入 5,399 萬 7 千元。

**二、本年度支出預計 53 億 7,168 萬 7 千元：**

- 支出係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用計 53 億 7,168 萬 7 千元，包括：
- (一)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8 億 8,911 萬 6 千元。
  - (二)廢機動車輛 12 億 1,795 萬 3 千元。
  - (三)廢輪胎 3 億 8,400 萬元。
  - (四)廢鉛蓄電池 9,200 萬元。
  - (五)廢潤滑油 3,485 萬元。
  - (六)農藥廢容器 2,619 萬元。
  - (七)廢電子電器物品 11 億 2,778 萬 1 千元。
  - (八)廢資訊物品 5 億 9,979 萬 7 千元。

**三、本年度收支相抵後預計賸餘 5,835 萬 8 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四、餘絀撥補預計 57 億 3,878 萬 8 千元：

- (一)本期賸餘 5,835 萬 8 千元。
- (二)前期未分配賸餘 56 億 8,043 萬元。

五、資金運用之預計：

- (一)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835 萬 8 千元。
- (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5,835 萬 8 千元，係期末現金 54 億 9,375 萬 7 千元，較期初現金 54 億 3,539 萬 9 千元增加之數。

# 主 要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收支預計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b>6,158,151</b>	<b>一、收入</b>	<b>5,430,045</b>	<b>4,863,551</b>	<b>566,494</b>
6,056,589	(一)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5,376,048	4,759,474	616,574
2,315,661	1.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880,830	1,851,474	29,356
1,578,570	2.廢機動車輛	1,215,720	1,066,590	149,130
363,003	3.廢輪胎	374,400	375,200	-800
118,772	4.廢鉛蓄電池	98,800	84,350	14,450
30,373	5.廢潤滑油	32,800	28,700	4,100
24,943	6.農藥廢容器	26,234	27,444	-1,210
1,047,156	7.廢電子電器物品	1,147,224	879,732	267,492
578,111	8.廢資訊物品	600,040	445,984	154,056
101,501	(二)利息收入	53,997	104,077	-50,080
61	(三)雜項收入	0	0	0
<b>5,250,596</b>	<b>二、支出</b>	<b>5,371,687</b>	<b>4,568,943</b>	<b>802,744</b>
5,250,596	(一)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5,371,687	4,568,943	802,744
1,891,340	1.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889,116	1,638,673	250,443
1,615,585	2.廢機動車輛	1,217,953	1,089,325	128,628
332,941	3.廢輪胎	384,000	384,000	0
85,988	4.廢鉛蓄電池	92,000	86,000	6,000
34,231	5.廢潤滑油	34,850	30,750	4,100
29,584	6.農藥廢容器	26,190	26,793	-603
866,438	7.廢電子電器物品	1,127,781	878,997	248,784
394,489	8.廢資訊物品	599,797	434,405	165,392
<b>907,555</b>	<b>三、本期賸餘</b>	<b>58,358</b>	<b>294,608</b>	<b>-236,250</b>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7,209,999	100.00	一、賸餘之部	5,738,788	100.00	
294,608	4.09	(一)本期賸餘	58,358	1.02	
6,915,391	95.91	(二)前期未分配賸餘	5,680,430	98.98	
0	0	二、分配之部	0	0	
0	0	(一)填補累積短絀	0	0	
0	0	(二)提存公積	0	0	
0	0	(三)賸餘撥充基金數	0	0	
0	0	(四)解繳國庫淨額	0	0	
0	0	(五)其他依法分配數	0	0	
7,209,999	100.00	三、未分配賸餘	5,738,788	100.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 算 數	明
一、業務活動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一)	58,358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58,358	
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一)	58,358	
三、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5,435,399	
四、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493,757	

本 頁 空 白

明 細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元)	金 額	
<b>一、回收清除處理收入</b>				<b>5,376,048</b>	依據廢棄物清理法第 16 條規定公告指定業者應向主管機關登記外，製造業者應按當期營業量、輸入業者應按向海關申報進口量，於每期營業稅申報繳納後 15 日內，依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費率，繳交回收清除處理費，作為資源回收管理基金；本基金本年度之徵收收入係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5,376,048 千元，分述如下：
(一)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880,830	
(二)廢機動車輛	輛			1,215,720	
(三)廢輪胎	條			374,400	
(四)廢鉛蓄電池	公斤			98,800	
(五)廢潤滑油	公秉			32,800	
(六)農藥廢容器				26,234	
進口原體(料)	美元	37,800,000	0.396	14,969	
進口成品					
粒劑類	公斤	3,221,500	0.819	2,638	
大生類	公斤	1,866,000	0.963	1,797	
其他類	公斤	4,438,000	1.539	6,830	
(七)廢電子電器物品				1,147,224	
1.電冰箱(大)	台	360,000	484.8	174,528	
2.電冰箱(小)	台	280,000	323.2	90,496	
3.洗衣機	台	580,000	253.6	147,088	
4.冷暖氣機	台	1,100,000	198.4	218,240	
5.電視機(大)	台	320,000	296.8	94,976	
6.電視機(小)	台	310,000	197.6	61,256	
7.液晶電視機(大)	台	320,000	186.4	59,648	
8.液晶電視機(小)	台	120,000	101.6	12,192	
9.電風扇(大)	台	1,600,000	28	44,800	
10.電風扇(小)	台	400,000	16	6,400	
11.照明光源	公斤	11,000,000	21.6	237,600	
(八)廢資訊物品				600,040	
1.筆記型電腦	台	550,000	31.2	17,160	
2.桌上型電腦(主機)	台	2,200,000	91.84	202,048	
3.桌上型電腦	台	700,000	101.6	71,12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元)	金 額	
(監視器)					成品。
4. 桌上型電腦 (大液晶監視器)	台	120,000	186.4	22,368	13. 乾電池：
5. 桌上型電腦 (小液晶監視器)	台	1,600,000	101.6	162,560	(1) 錳鋅、氫氧、筒型鹼錳：18.97 元/公斤。 (適用重金屬含量未超過基準值者)
6. 鍵盤	台	3,300,000	12	39,600	(2) 一次鋰：16.05 元/公斤。
7. 印表機	台	1,210,000	70.4	85,184	(3) 鈕扣型鋰：24 元/公斤。
二、財產收入				53,997	(4) 鈕扣型鹼錳、氧化銀、氧化汞、鋅空氣：56 元/公斤。
利息收入				53,997	(5) 鎳鎘：70.04 元/公斤。 二次電池：49.61 元/公斤。
					(6) 鎳氫：11.67 元/公斤。 二次電池：8.76 元/公斤。
					(7) 二次鋰：11.67 元/公斤。
					核算年度收入約 2,351,038 千元，按 80% 核算共計編列 1,880,830 千元。
					二、廢機動車輛 1,215,720 千元
					(一) 汽車部分：
					2,050 元/輛 × 300,000 輛 = 615,000 千元。
					(二) 機車部分：
					683 元/輛 × 600,000 輛 = 409,800 千元。
					(三) 本基金成立前由業者組成之共同回收清除處理組織及依相關法規成立之基金會賸餘回收清除處理相關費用，依本署費率審議委員會之決議，將所賸餘之回收清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元)	金 額	
					<p>除處理費逐年攤提支用，97 年度預算支用 326,000 千元。 以上合計共 1,350,800 千元，按 90% 核算編列 1,215,720 千元。</p> <p>三、廢輪胎374,400千元 (一)依各種輪胎費率： 腳踏車胎：1.5元/條， 機車胎及10"以下輪胎： 4.5元/條，內徑12"~ 14":21元/條，內徑15"~ 19":40元/條，內徑20"~ 23":120元/條，內徑24" 農機用輪胎：270元/條， 內徑24"以上輪胎及特種 胎(不含內徑24"農機用 輪胎)：825元/條。 (二)計算平均每月約 35,000 千元×12 月，計收入約 420,000 千元。 (三)另依費率審議委員會決 議，回收處理費不足部 分應由贖餘之回收清除 處理費攤提，97 年預計 支用約 48,000 千元。 以上合計共 468,000 千 元，按 80% 核算編列 374,400 千元。</p> <p>四、廢鉛蓄電池 98,800 千元 鉛蓄電池營業量與進口 量約 65,000 公噸，每公斤 費率 1.9 元，收入約 123,500 千元。 以上收入 123,500 千元，按 80%核算編列 98,800 千元。</p> <p>五、廢潤滑油 32,800 千元</p>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元)	金額	
					<p>於 91 年 7 月停止徵收費用，處理系統持續運作並由賸餘之回收清除處理費攤提，97 年度預計支用約 41,000 千元，按 80% 核算編列 32,800 千元。</p> <p>六、農藥廢容器 26,234 千元 (一)進口原體(料): 0.44 元/進口金額 1 美元 ×37,800,000 美元 = 16,632 千元。 (二)進口成品: 1. 粒劑類 0.91 元/公斤 ×3,221,500 公斤=2,931 千元。 2. 大生類 1.07 元/公斤 ×1,866,000 公斤=1,997 千元。 3. 其他類 1.71 元/公斤 ×4,438,000 公斤=7,589 千元。 以上合計共29,149千元，按 90%核算編列26,234千元。</p> <p>七、廢電子電器物品1,147,224 千元 (一)電冰箱(大): 606 元/台×360,000 台= 218,160 千元。 (二)電冰箱(小): 404 元/台×280,000 台= 113,120 千元。 (三)洗衣機: 317 元/台×580,000 台= 183,860 千元。 (四)冷暖氣機: 248 元/台×1,100,000 台 =272,800 千元。</p>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元)	金 額	
					(五)電視機(大): $371 \text{ 元/台} \times 320,000 \text{ 台} = 118,720 \text{ 千元。}$ (六)電視機(小): $247 \text{ 元/台} \times 310,000 \text{ 台} = 76,570 \text{ 千元。}$ (七)液晶電視機(大): $233 \text{ 元/台} \times 320,000 \text{ 台} = 74,560 \text{ 千元。}$ (八)液晶電視機(小): $127 \text{ 元/台} \times 120,000 \text{ 台} = 15,240 \text{ 千元。}$ (九)電風扇(大): $35 \text{ 元/台} \times 1,600,000 \text{ 台} = 56,000 \text{ 千元。}$ (十)電風扇(小): $20 \text{ 元/台} \times 400,000 \text{ 台} = 8,000 \text{ 千元。}$ (十一)照明光源: $27 \text{ 元/公斤} \times 11,000,000 \text{ 公斤} = 297,000 \text{ 千元。}$ 以上合計共 1,434,030 千元，按 80% 核算編列 1,147,224 千元。  八、廢資訊物品 600,040 千元 (一)筆記型電腦: $39 \text{ 元/台} \times 550,000 \text{ 台} = 21,450 \text{ 千元。}$ (二)主機: $114.8 \text{ 元/台} \times 2,200,000 \text{ 台} = 252,560 \text{ 千元。}$ (三)監視器: $127 \text{ 元/台} \times 700,000 \text{ 台} = 88,900 \text{ 千元。}$ (四)液晶監視器(大): $233 \text{ 元/台} \times 120,000 \text{ 台} = 27,960 \text{ 千元。}$ (五)液晶監視器(小):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元)	金 額	
					<p>127 元/台×1,600,000 台 =203,200 千元。</p> <p>(六)鍵盤： 15 元/台×3,300,000 台= 49,500 千元。</p> <p>(七)印表機： 88 元/台×1,210,000 台= 106,480 千元。</p> <p>以上合計共 750,050 千元， 按 80%核算編列 600,040 千 元。</p> <p>九、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回收 清除處理費費率，原則每 預算編製年度核定 1 次， 但基金管理委員會得視 實際回收處理成效、基金 餘絀情形調整物品及容 器之費率，或得依廢棄物 清理法第 16 條新增公告 應回收物品及容器之費 率，於年度執行中研擬費 率方案提請費率審議委 員會審議通過後，送中央 主管機關核定後公告實 施。</p> <p>十、本年度基金辦理定期存款 孳息收入 53,997 千元。</p>
總 計				5,430,045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數	上 預 數	年 算 數	科 目 及 業 務 計 畫 項 目	本 預	年 算 數
	5,250,596		4,568,943	支出		5,371,687
	5,250,596		4,568,943	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5,371,687
	1,891,340		1,638,673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889,116
	1,615,585		1,089,325	廢機動車輛		1,217,953
	332,941		384,000	廢輪胎		384,000
	85,988		86,000	廢鉛蓄電池		92,000
	34,231		30,750	廢潤滑油		34,850
	29,584		26,793	農藥廢容器		26,190
	866,438		878,997	廢電子電器物品		1,127,781
	394,489		434,405	廢資訊物品		599,797
	5,250,596		4,568,943	總 計		5,371,687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一、廢一般物品及容器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1,889,116 千元

(一)預估回收處理量約 421,989 公噸(補貼費如下)

- 1.廢鐵容器：3.1 元/公斤
- 2.廢鋁容器：1.5 元/公斤
- 3.廢玻璃容器：2 元/公斤
- 4.廢鋁箔包：12.075 元/公斤
- 5.氣密或液密包裝之紙容器：12.075 元/公斤
- 6.其他紙容器(含紙製平板容器)及植物纖維容器：4 元/公斤
- 7.廢 PET 容器：5 元/公斤
- 8.廢 PVC 容器：5 元/公斤
- 9.廢 PP/PE 容器：5 元/公斤
- 10.廢未發泡 PS 容器：20 元/公斤
- 11.廢發泡 PS 容器：40 元/公斤
- 12.廢乾電池：
  - (1)錳鋅 55 元/公斤
  - (2)鹼錳：
    - 筒型 55 元/公斤
    - 鈕扣型 443.41 元/公斤
  - (3)氧化銀 443.41 元/公斤
  - (4)氧化汞 443.41 元/公斤
  - (5)鋅空氣 443.41 元/公斤
  - (6)鋰：
    - 鈕釦型 443.41 元/公斤
    - 一次電池 173.62 元/公斤
    - 二次電池 100.01 元/公斤
  - (7)鎳鎘 84.56 元/公斤
  - (8)鎳氫 49.56 元/公斤

(二)依據上項標準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1,889,116 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

二、廢機動車輛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1,217,953 千元

(一)預估回收廢汽車 250,000 輛，每輛補貼費用 770 元，

回收廢機車 390,000 輛，每輛補貼費用 185 元，

處理廢車殼 274,550 公噸，平均每公噸補貼處理費用 2,660 元，

共計支出 994,953 千元。

(二)民眾廢車獎勵金 223,000 千元。

汽車部分 160,000 千元(1,000 元/輛×160,000 輛)，

機車部分 63,000 千元(300 元/輛×210,000 輛)，

共計支出 223,000 千元。

(三)依據上項標準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1,217,953 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三、廢輪胎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384,000 千元  
預估回收處理量 120,000,000 公斤，每公斤平均約 3.2 元，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384,000 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
- 四、廢鉛蓄電池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92,000 千元  
預估回收處理量約 46,000,000 公斤，每公斤約 2 元，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92,000 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
- 五、廢潤滑油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34,850 千元  
預估回收處理量約 17,000 公秉，每公秉約 2,050 元，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34,850 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
- 六、農藥廢容器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26,190 千元  
(一)預估回收處理量約 970,000 公斤  
    塑膠類:28 元/公斤  
    玻璃類:15 元/公斤  
    金屬類:21 元/公斤  
(二)依上項標準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26,190 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
- 七、廢電子電器物品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1,127,781 千元  
(一)預估回收處理量約 2,990,000 台  
    1.廢冷、暖氣機 500 元/台  
    2.廢電冰箱 635.5 元/台  
    3.廢洗衣機 346.5 元/台  
    4.廢電視機 379.5 元/台  
    5.廢電視機(LCD)303 元/台  
    6.廢電風扇 20 元/台  
(二)廢電子電器部分按上項標準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909,781 千元。  
(三)廢照明光源  
    預估回收處理量約 6,700 公噸，依分級補貼費率撥付每公斤約 20~40 元，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約 218,000 千元。  
(四)以上合計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共 1,127,781 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
- 八、廢資訊物品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599,797 千元  
(一)預估回收處理量約 5,302,000 台  
    1.筆記型電腦：303 元/台  
    2.桌上型電腦(主機)：182 元/台  
    3.桌上型電腦(監視器)：215 元/台  
    4.桌上型電腦(LCD 監視器)：303 元/台  
    5.鍵盤：12 元/台  
    6.印表機：150 元/台  
(二)依上項標準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599,797 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



本 頁 空 白

参 考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95年(前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97年12月31日 預計數	96年(上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5,809,083	資產	5,747,049	5,688,691	58,358
5,615,468	流動資產	5,553,434	5,495,076	58,358
5,555,791	現金	5,493,757	5,435,399	58,358
59,677	應收款項	59,677	59,677	0
193,615	其他資產	193,615	193,615	0
193,615	什項資產	193,615	193,615	0
5,809,083	資產合計	5,747,049	5,688,691	58,358
8,261	負債	8,261	8,261	0
8,261	流動負債	8,261	8,261	0
8,261	應付款項	8,261	8,261	0
5,800,822	淨值	5,738,788	5,680,430	58,358
5,800,822	累積餘絀(一)	5,738,788	5,680,430	58,358
5,800,822	累積餘絀(含概括承受)	5,738,788	5,680,430	58,358
1,623,294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852,198	1,849,905	2,293
693,852	廢機動車輛	381,941	381,313	628
845,208	廢輪胎	803,420	802,918	502
194,424	廢鉛蓄電池	204,451	195,409	9,042
168,154	廢潤滑油	128,933	128,770	163
6,027	農藥廢容器	6,819	6,775	44
1,368,828	廢電子電器物品	1,424,249	1,389,772	34,477
901,035	廢資訊物品	936,777	925,568	11,209
5,809,083	負債及淨值合計	5,747,049	5,688,691	58,3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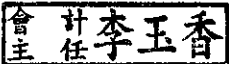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主要產品或勞務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 9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 位 成 本 (元)	預 算 數	明 說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889,116	
廢機動車輛				1,217,953	
廢輪胎				384,000	
廢鉛蓄電池				92,000	
廢潤滑油				34,850	
農藥廢容器				26,190	
廢電子電器物品				1,127,781	
廢資訊物品				599,797	
合 計				5,371,687	

主辦會計人員：李玉香 

基金主持人：陳重信 